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陈茂森、浪漫克拉、陈曙光、爱克拉、爱鼎创投、瑞迅创投、鑫扬远通、曾国东、钟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蜀茂钻石 100%股权交易标的。

2、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价格参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8]第 0249 号）蜀茂钻石 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并经各方协商后最终确定。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蜀茂钻石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70,000 万元。

3、发行股份

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蜀茂钻石全体股东 59,500 万元，其余 10,500 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支付，合计支付 70,000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7 年 11 月 27 日。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10.6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蜀茂钻石在利润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如下：2017 年度的净利润数不低于 4,050 万元；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累计净利润数不低于 9,750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累计净利润数不低于 17,050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累计净利润数不低于 25,100 万元。

三、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蜀茂钻石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4,252.14 万元；2018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5,605.8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7,422.6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5,442.09 万元。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累计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22,722.73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批准。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